

<<凤隐天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凤隐天下>>

13位ISBN编号：9787539950266

10位ISBN编号：7539950269

出版时间：2012-1

出版时间：江苏文艺出版社

作者：月出云

页数：72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凤隐天下>>

前言

每个人都曾有过，年少痴狂的梦。

我们曾为了它斗志昂扬、锐意进取，也曾为了它欢歌笑语、意气风发。

但多年后，你或许会将它遗忘。

遗忘在柴米油盐的生活中，遗忘在车水马龙的喧嚣中，遗忘在来去匆匆的脚步中…… 我也是！

那一次，午夜梦回，拥被无眠。

我想起那个只会攀着教室窗棂仰望天空的年纪。

那时候，我心中渴求的是什么？

是自由的梦想。

而当我带着一腔热血和锐气杀过青春期，我发现自己进了另一个牢笼，奔忙、竞争、无止境的操劳，前路似乎永远是一片迷茫，人生犹若慢性自杀。

这个时候，我想起年少时的梦想，洋溢着随时披甲上阵或单枪匹马远行的快意。

血液里忽然有某种东西在躁动，抑制不住。

于是，执笔，书写一段传奇。

有血雨腥风的战场，波谲云诡的朝堂，有花前月下的缠绵，执子之手的缱绻。

现在回想起来，我其实感谢那一段落魄的时光。

人，也许只有经历了云泥般的起落，才能看清自我，挖掘出自身的潜能。

人，也许只有经历过痛苦，挺过去了，才能成长。

一如我文中的花著雨，姬凤离，萧胤，皇甫无双。

这里的每一个人，他们都曾经痛过、挣扎过。

花著雨，她是那种即使风雨凌虐，也要灿然绽放，即便是低到了尘埃里，也依然可以在尘埃里开出花来的女子。

她怒发冲冠劫法场，她隐忍暗藏入朝堂，她踩着刀尖在各种势力间斡旋。

她的坚韧果敢，她的不放弃不妥协，让她在险境中求得生存。

很小的时候，我看武侠片，便总想着有朝一日能够仗剑江湖，然后，邂逅心仪的男子。

这个男子外表要风度翩翩，内心要强大狠厉。

他的武器不要刀剑，要用扇子，或者用箫。

姬凤离无疑是这样的男子，无论是战场上，还是杀人时，他唇角都漾着最优雅的笑意。

他这样的人，即便是再粗俗的人，也要在他面前装出几分仪态来。

没有人能够看得透，他那弹指一笑间，隐藏着多少杀机。

她和他，注定是要相遇的。

但他们的相遇，就像是劫数，每次都是最惨烈的厮杀、争斗。

但这绝对不是一个悲哀暗沉的故事。

最惨烈的厮杀也只不过是為了最温柔的感动。

文里皇甫无双曾说：“你说我任性妄为，你知道我为何任性妄为？

因为我无父无母无家无国无情无爱，我只剩下任性妄为了！”

” 因为在乎，然而却永远找寻不到，所以他偏执、孤僻，看不上这个世界，所以要跟这个世界背道而驰…… 但花著雨说：“你并非一无所有，你年轻、聪慧、健壮，这都是你最珍贵的拥有。

” 人生没有绝望。

当我终于在键盘上敲下“全文完”这三个字时，我心中极其不舍。

这么久以来，我已经和书中的人物同喜同悲，结束之时，竟犹若离别。

我舍不得他们，一如我当初舍不得《盗妃天下》之中的瑟瑟、夜无烟、莫寻欢…… 我也同样舍不得陪我一起走过的读者们，有你们在就有欢笑在，就有暖暖的心动在。

你们的鼓励祝福，你们的鞭策建议，都是我创作的动力。

掩卷，遐思。

闭上眼睛，那一个个人物，或鲜衣怒马，或羽扇纶巾，或纵酒长歌，在眼前一一闪现。

<<凤隐天下>>

我想，每一段生命，都如一树花。
无论当初多么绝望、疯狂、寂寥，最后都会成为过往，来年春天，它还会在属于自己的季节里恣意绽放。

《凤隐天下》是我心中由来已久的执念。

它是我午夜梦回也恋恋不舍的梦想。

它是从我心头掉下来的一块肉。

它是从我指尖绽开的一朵花。

或许，它不是完美的，但却是最爱的。

于我而言，能够写出来这样一部小说，能够陪伴着亲爱的读者们走过这一段时光，是我人生最大的幸运。

<<凤隐天下>>

内容概要

她是驰骋沙场的少年将军，人称银面修罗。
铁血豪情的她，褪下战袍，却是女娇娥。

一场花嫁，毒酒、休书、和亲、沦为营妓……面对一场场迫害，她劫刑场、隐身份、战场谋、巧入宫，踩着刀尖在各种势力间周旋。

他是南朝左相。

初遇，他给她一杯毒酒和一封休书。

再遇，他是刑场上斩杀她花氏满门的监斩，而她却是他眼中有断袖之癖祸乱宫闱的小太监。

他和她的每一次相遇，都是暗涛汹涌的交锋。

刑场上，一袭杏黄色一品宦官服猎猎飞扬。

她出手，刀刀刺中他身，刀刀见血。

七刀，换来他七个字：“宝儿，你可曾解恨？”

她怔住，他执起她的手腕将尖刀刺入胸膛，再问：“这一次，可曾解恨？”

她落泪，他拥她入怀，“断袖我也认了！”

她微笑，可我是女子。

飘摇江山，乱世棋局，且看她在这一盘乱局中，如何红颜一怒，权倾天下！

<<凤隐天下>>

作者简介

月出云，潇湘书院当红写手。
性情娴静，爱幻想，喜古色古香之文字，酷爱写文。
其作品故事情节妙想天成，人物刻画呼之欲出，情感描摹更是丝丝入扣。
文笔以清丽婉约见长，深情细腻而不失大气，风格时而醇雅秾华，间或旖旎灵秀，评者多谓深得宋人小令之意境。
代表作品：《云裳小丫鬟》、《雪山圣女》、《错妃诱情》、《盗妃天下》、《凤隐天下》。
其中《错妃诱情》《盗妃天下》《凤隐天下》均获得上万收藏和超高人气。
已出版作品《盗妃天下》在网站取得总订阅第九名，十年经典书选第六名的不菲成绩。
《凤隐天下》连载期间人气火爆，一直高居各榜首前列。

<<凤隐天下>>

书籍目录

作者自序

人物档案

楔子 裂帛

第一卷 林花著雨胭脂湿

第一章 合卺毒酒

第一章 必杀之局

第二章 专属琴奴

第三章 生死对峙

第四章 晴天霹雳

第五章 美而嗜血

第六章 战场初谋

第七章 真情假意

第九章 毒入相思

第十章 男儿有泪

第二卷 辗转深宫斗朝堂

第一章 恶魔少年

第二章 夜游竞技

第三章 犀利剑舞

第四章 扇开杀至

第五章 妖孽祸主

第六章 裸裎相见

第七章 衣衫不整

第八章 修罗乍现

第九章 行宫夜宴

<<凤隐天下>>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合卺毒酒江南的春一贯来的早，往往一过了年，大街小巷人家院落，但凡有泥土的地方，都开始郁郁吐绿。

而今年，却有些反常，已经进入二月了，头天夜里，却淅淅沥沥下了一场雪，天气骤然变得冷了起来。

这场雪令禹都的百姓猝不及防，而有一件事，同这场突如其来的雪一样，同样令人始料未及。

那就是，当朝左相姬凤离要迎娶平西侯花穆的千金。

从门第上看，这门亲事门当户对，又是御赐姻缘，当是帝都一桩佳话。

然而，在禹都百姓的眼里，这当事的男女两人却有些太过悬殊了。

左相姬凤离，提起他来，南朝的百姓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他几乎就是一个传奇的存在。

他十五岁在殿试中状元及第，小小年纪便跻身朝堂。

此后四年，他辗转朝堂，建功立业，立德修身，以他的惊世才华，终于在十九岁那年，官拜一品辅相，成为南朝有史以来最年轻的帝相。

他不禁有惊天才华，更有倾世之貌，在帝都素有第一公子之称。

更难得的是，他虽权倾朝野，却甚是亲民，上位三年来，办了诸多利民之事，深得百姓爱戴。

而且，据说，他俊美，温柔，优雅，专情，是禹都乃至整个南朝未嫁女子的最佳情郎。

如今这个最佳情郎就要成为某人专属的情郎，不知碎了多少女子的芳心。

虽然都知晓自己配不上姬相，但，如若姬相娶一个般配的女子，她们心中或许会好受些，生出些自叹不如之感。

然而，他要娶的却是平西侯花穆的千金。

在禹都，但凡有些才貌的世家女子，都是有些名气的。

譬如，最富盛名的便是温太傅的千金温婉。

她有帝都第一好女之称，不禁美貌倾城，更是诗画双绝。

深宫里的三公主皇甫嫣，喜欢抚琴，琴技高超。

还有吏部侍郎的千金安容，容貌虽不及温婉，却有一双巧手，刺绣是京里闻名的。

京里数得上的世家才女很多，老百姓能一口气数到十位，但是，对于花穆将军的千金花小姐，人们却连她的闺名都说不上来，别说排号了。

这样一个无才无貌无德平庸至极的女子，配才容冠绝天下的左相，无疑是不般配的。

大约就连上天都觉得不公平，适时得来了这么一场雪。

一场雪却无论如何也阻止不了这场喜事的进行，花小姐在二月初一这日，被八抬大轿抬到了姬府。

夜，簇簇的雪花又开始飘。

花著雨端坐在新铺的大红锦褥上，抬起新点了蔻丹的手指，掀起了垂在眼前绣着鸳鸯戏水的红喜帕。

入眼处，新扇屏，红帐幔，大红的龙凤喜烛，一切都昭示着她已经是一个新嫁娘。

终究还是逃不过！

原以为避过了，却还是撞进了另一场赐婚。

只不过，她对于未曾谋面的夫君，还是有几分期待的。

门外遥遥地响起一阵脚步声，她的陪嫁丫鬟桃色焦急地示意花著雨盖上红喜帕。

花著雨瞧着桃色紧张的样子，唇边笑容轻绽。

她伸指刚放下红喜帕，房门的锦帘被掀开，一股锐利的寒气冲了进来。

“都下去吧！”

一道优雅的声音响起，语气淡若熏风，让人感觉出说话者的雍容自若。

桃色早低垂了头，低低唤了一声相爷吉祥，便随着刚进来的几个侍女一起退了出去。

隔着大红的盖头，花著雨并不知姬凤离在做什么，只是，良久，他都不曾来掀她的盖头。

长久的沉默，让花著雨感到很疑惑。

过了好久，室内终于有了一丝响声，是斗中注出的醇酒滴落在杯中的声音，很清澈。

一只修长的手执着一盏酒递到了花著雨面前。

<<凤隐天下>>

盏是琉璃盏，剔透无痕。

酒是深红色，如美人腮上的胭脂，很艳。

不知是什么酒，花著雨从未饮过。

不过，左相府备的合卺酒绝对不会是什么劣酒的，那阵阵扑鼻的酒香就说明了这一点。

花著雨接过酒盏，两人手腕相交，一饮而尽。

美酒初入口寡淡无味，继而品出一丝甘冽，透着淡淡的醇香，果然是好酒。

她正要把酒盏递给姬凤离，酒盏却自行从手中滑下，溅落在白玉铺就的地面上，碎成了大大小小的几块，每一块都闪耀着清冷冷的光华。

花著雨蹙了蹙眉，垂下眼帘，瞧了瞧自己乍然无力的手。

涂满蔻丹的指甲在烛火下闪耀着冷艳的色泽，似乎是在嘲笑她的这只手，何以连一只小小的酒盏也握不住。

是蒙汗药？

还是软筋散？

亦或是更歹毒的毒药？

方才，她还心中赞叹，这合卺酒是如此的甘美清冽，比她喝过的烧刀子香醇多了，这才是深闺女子应该喝的美酒。

可不曾想到，这却是一杯毒酒。

才回京几日，安逸的日子才过了几天？

她的警戒心便退化到如斯地步！

只是，又有哪一个新嫁娘，会想到洞房之夜的合卺酒里有毒呢？

绣着鸳鸯戏水的红喜帕还遮在头上，她想看看姬凤离是否也中了毒，可抬眸只能看到鸳鸯喜帕上垂着的串珠金线流苏微微颤动，别的，什么也看不到。

而此时，她就连掀开这一层薄薄的红喜帕都不能够。

浑身的力气乍然被抽走，她站立不住，顺着床榻的边缘，缓缓瘫软在地上。

若在往日，一杯毒酒，无论毒性多么的烈，她也不会这么轻易被毒倒。

只是，现在的她，内力全无，和普通人一般无异。

自从回京后，爹爹便将她的内力封住了，为的是怕她在京里惹事。

其实，她心里清楚，爹爹是怕她不愿嫁给姬凤离，抗旨逃婚而去。

爹爹并不知，她心里，对这个年轻的左相，是有些钦慕的。

因为姬凤离不同于京里的世家子弟，凭着家族的庇护在朝中为官。

他是寒门学子，靠的只是他自己。

“来人！”

姬凤离的声音在头顶响起，还是那样淡若熏风的声音，这一次花著雨却听出了其内漾出的潏潏锋芒。

很显然，姬凤离并没有中毒！

花著雨笑了，笑靥在脸上缓缓绽开，又一点点凝结，最终化为冰霜。

她早该想到，姬凤离何许人也，天朝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权相。

这世上哪里有人能在他的眼皮底下投毒，只除了，姬凤离自己。

有侍女小心翼翼地走了进来，将地上散落的琉璃盏碎片扫走了。

有一块碎片扎在了她的膝盖上，侍女们没发现。

那种尖锐的疼痛在膝盖蔓延，刺痛提醒着她，这一切不是做梦。

“为什么？”

花著雨冷冷问道。

他为何要这么对她？

纵是悔婚也不至于要给她下毒吧？

她想不通！

这便是禹都女子心中的最佳情郎吗？

<<凤隐天下>>

没有听到他的回答，只感觉到两道目光灼灼落在她身上，犀利而深沉。

花著雨心中涌起一股惊心动魄的感觉，有这样犀利目光的人，他的存在，是令人无法忽视的。

男子修长的手，缓缓探了过来，指尖拈住大红喜帕的一角，似乎想揭开喜帕，一缕淡淡的香随着衣袖带起的风纠缠而来，若有似无。

然而，手指拈着喜帕顿了一下，却又忽而撤走了。

他没有揭她的盖头，或许，他根本就不愿意看到她！

“何必问呢？”

琉璃盏就不会问，你何以会摔了它！

”淡静如水的声音，如春天的一阵寒风，吹落一地残红。

琉璃盏自然不会问，因为它是物。

难道，在他的眼里，她是和琉璃盏一样的？

就算是被摔得粉身碎骨，也不用问为什么。

也或许，在他眼里，她还不如那一只琉璃盏？

花著雨睫毛微颤，唇边凝起一丝冷笑。

没有人再说话，罕见的寂静中，一阵小心翼翼的走动声从外面传来。

“相爷，宫里的常公公前来宣旨。”

”侍女在门外小声禀告。

“摆香案，就在这里接旨！”

”姬凤离淡淡说道。

侍女们匆忙在洞房内摆上了香案。

不一会儿，锦帘被掀开，一阵繁杂的脚步声，年老的内侍尖细的嗓音扬声传来：“花著雨接旨！”

”两个侍女搀扶着花著雨跪在了香案前，那个常公公开始宣读圣旨。

花著雨怎么也没想到，这圣旨竟然是给她的。

怪不得姬凤离让就在这里摆香案，白日里拜完堂，他便匆匆离去了，听说是去了宫里。

他应当知晓这圣旨是给她的，说不定，这圣旨还是他请来的。

圣旨的意思很简单，封她花著雨为暮云公主，远嫁到北朝和亲。

和亲？

如若她没有记错，要去北朝和亲的是温太傅的千金温婉。

自从南朝胜了西凉，南朝的势力在各国中愈发强盛。

东燕和北朝都派了使者前来交好。

前几日，北朝的贤王来为他们的太子求亲，嫁过去那便是太子妃。

然而，却没有人愿意去和亲。

原因无他，位于北地的北朝，气候极是恶劣，她们南朝的女子不适宜在那里生存。

前朝有过一位到北地和亲的公主，因适应不了那里寒冷的气候，不到几年便得了病，年纪轻轻便香消玉殒了。

所以，皇帝舍不得自己唯一的公主皇甫嫣嫁到塞外去受苦，于是，便应允从百官的千金之中选一位。

北朝的使者将帝都最富盛名的几位千金，绘了丹青，快马加鞭送到了北朝，最终，北朝太子选了温太傅的千金温婉。

温婉虽然不愿意，但却圣命难违。

听说，礼部已经派了两百精兵，明日一早便和北朝使者一起，护送温婉到北朝去。

而现在，皇帝却忽然下旨，让她到北朝去和亲。

这个皇帝老儿似乎忘了，她刚依着他的旨意嫁了，但是，他圣旨中却只字不提，只是称她为花小姐。

花小姐？

！

翻手为云覆手为雨，一手遮天为所欲为。

这便是皇帝！

圣旨宣读完毕，常公公手托圣旨，倨傲地说道：“请花小姐接旨！”

<<凤隐天下>>

”花著雨跪着没有动，她也没有说话！

一室的死寂。

“请花小姐接旨！”

”常公公扬高了声音，再次喊道。

如果可以，花著雨仍旧不会动。

但是，搀扶她的两个侍女强行将她架了起来，抓着她的手，去接那明黄的圣旨。

有生以来，她第一次感到了“人为刀俎我为鱼肉”的无力。

有生以来，她第一次感觉到任人摆布的屈辱。

“慢着！”

”她悠悠开口。

声音不高，语气很淡，然而，谁都能听出来，这平静无波的声音里暗含着一丝冰冷的杀意。

两个搀扶着花著雨的侍女，身子忍不住抖了抖，只觉得眼前的人，让她们无来由的心生惧意。

“花小姐还有什么话说，难道想抗旨不成！”

”常公公语气不快地问道。

如若可以，她真的想抗旨。

但花著雨知晓，她绝不能这样做。

她爹平西侯花穆，对这个朝廷忠心耿耿，如若她抗旨不遵，首先要处死她的不是别人，是她爹。

或许就是因为爹的这种愚忠，炎帝才这样对他们花家。

花穆在边疆立下无数战功，炎帝仍旧以边疆不稳为由，十年间不让他回京。

这一次，她们大败了西凉，逼得西凉献上五座大好城池言和。

因为上表为他们花家请功求赏的奏章实在太多，炎帝不得不准许爹爹回京领赏。

封了爹爹平西侯，又为她这个无名无才无德的女儿，赐了一门人人艳羡的婚事。

可现在，炎帝却又让她去和亲，这期间定有曲折，只是她无从知晓。

不过，早晚，她都会查清楚的。

眼前这件事，还是要先见过爹爹，才能定夺。

只是，要她接旨，却也不是那么容易的。

花著雨定了定心神，淡淡说道：“常公公，臣女如今已不是花小姐，而是姬夫人，实在不知这圣旨是应接还是不应接？”

臣女和姬相的亲事也是圣上的旨意，若是接了这道圣旨，不是抗了圣上前一道旨意吗？”

臣女，真不知如何是好。

”传旨的常公公被问住了，他未料到花著雨会这么说。

赐婚的确是皇上的旨意，如今又下旨和亲，皇上应该先下一道废掉赐婚的旨意的，但是皇上似乎也忽略掉了。

常公公有些为难，犹豫着是否需要回宫再去请一道旨意。

但那样皇上定会怪罪他办事不利。

这个混在宫里的人精，登时把目光投到了姬凤离身上，眼角眉梢尽是讨好的笑意，小心翼翼问道：“相爷，您看……”

”去取本相的笔墨纸砚来。

”姬凤离的声音淡淡传了过来。

侍女快步走了出去，不一会捧了笔墨纸砚过来，将一侧摆满了糕点的桌案腾空，铺好了宣纸，将墨笔递到了姬凤离手中。

姬凤离接过墨笔，蘸了墨，在白纸上笔走龙蛇地挥洒下去。

不一会，白纸上便写满了墨字。

侍女拿起墨迹未干的字，轻轻吹了吹，送到了花著雨手中。

雪白的纸，墨黑的字。

字体龙飞凤舞，洒脱飘逸，让花著雨极是欣赏。

只是可惜，这却是一纸休书。

花著雨望着眼前那两个大大的“休书”，清冷的笑意从唇角晕开，骄傲的眸底闪过一丝悲凉。

<<凤隐天下>>

真是世事难料，没想到，她花著雨有朝一日也会得到休书。

这个姬凤离不愧是深得帝心的辅相。

这封休书一写，这件事便转为姬凤离先休了她，然后皇帝再下旨让她和亲。

皇帝不用废掉前一道圣旨，也无人会说皇帝出尔反尔。

“不愧是姬丞相，这一手字写得真是漂亮，花著雨很荣幸能得到姬相的墨宝，定会珍之藏之。”

她声音懒懒地说道，语气里全是钦佩，听不出一丝做作，似乎对姬凤离的字很是喜欢。

屋内的人没有不惊异的，按理说，今夜的事，搁在任何一个女子身上，不是会哭得梨花带雨，便是会怒得歇斯底里。

可是，花著雨既没有哭，也没有怒，甚至没有一丝怨言。

这个女子是不是傻了，怎会淡定若斯？

“劳烦两位姐姐替花著雨将圣旨接过来，花著雨先谢谢了。”

花著雨微笑着对身侧的侍女说道。

侍女将常公公手中的圣旨接过来，塞到了花著雨袖中。

“今夜还请暮云公主暂居到宫中去，明日一早，北朝的使者便会到宫中去接公主。”

常公公扬声说道。

他倒是改口很快，这便称呼花著雨暮云公主了。

花著雨一只袖中揣着休书，一只袖中揣着和亲的圣旨，被几个宫女搀扶着出了屋。

她头上还蒙着喜帕，她自己不能动，也无人为她掀盖头。

就是能动，她也不会掀开的，这一屋子的人，她一个也不想看到。

屋外，淅淅沥沥的雪花还在飘着，大红喜帕偶尔被风吹起，让花著雨瞧见院子里的大红色灯笼，大红的囍字，披红挂彩的树，只是，她再感觉不到一丝喜气，反觉得那红色像血一样刺目。

花著雨深深吸了一口气，料峭的空气冲入肺腑，冷得令她心寒。

这便是她的洞房之夜。

令她终生难忘的一夜！

她坐在轿撵上，感觉到膝盖处得刺痛渐渐的淡了，合卺酒的药力更霸道的袭了上来，她迷迷糊糊地沉入到黑暗之中。

花著雨醒来时，置身于奢华贵气的寝殿内，她知晓自己如今是在宫里。

她多希望昨夜的一切，是一场荒诞的梦，可是，竟然是真的。

她试着要坐起身来，但浑身上下依旧使不出一丝力气。

除了无力，倒是察觉不出别的什么疼痛的症状，看来，姬凤离给她下的药应该是软筋散之类的药，大约是为了防止她不愿和亲闹将起来。

说起来，姬凤离倒真是一个思虑周全之人。

“小姐，你总算醒了，睡了一个晚上。”

桃色俯身过来，握住了花著雨的手。

她显然是哭过了，一双眼红肿的令人心酸。

“哭什么，我没事，只不过是睡了一觉而已。”

花著雨微笑着安慰道。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小姐，皇上怎么又要小姐去和亲了？”

和亲的，不是温婉吗？

桃色哽咽着问道。

“和亲也没你们想象的那么糟，也许，比做什么丞相的一品夫人还要好。”

别哭了，这是在宫里，不是伤心的地方！

你扶我起来。

花著雨轻声说道。

“小姐，你真的没事？”

桃色抹了抹眼泪，小心翼翼地将花著雨搀扶了起来。

“桃色，有没有听到侯爷的消息？”

<<凤隐天下>>

”花著雨悄声问道。

桃色摇了摇头，“这宫里消息很严，奴婢什么也没打听到。

”花著雨垂首凝思，她现在关心的，便是她的爹爹和奶奶，不知他们听到她要娶和亲的消息，会怎么样？

门外有小宫女禀告道：“禀暮云公主，清络姑姑求见。

”花著雨不知清络为何人，但她现在不想暴露自己的相貌，轻声吩咐桃色，让她在她左脸上画了一大块黛青，看上去像一块胎记，桃色易容的本领还是不错的。

“请她进来吧！”

”花著雨倚在锦被上说道。

这暮云公主的称号，听着还真是别扭。

不知这清络姑姑，又是奉了皇上什么旨意？

一阵细碎的脚步声传来，一个女子从屏风后绕了出来。

一身素色宫衣，头发盘成整齐的宫髻，镶金步摇斜插在发髻上，随着她的走动微微摇晃。

年纪还不算老，大约三十多岁的样子，模样很是周正，只是神色有些清冷，给人一种疏离的感觉。

“奴婢叩见暮云公主。

”清络抬眼瞧了一眼花著雨，便跪拜了下去。

“姑姑不必多礼，有事请讲！”

”花著雨淡淡说道。

“奴婢是奉旨来为公主梳妆的，北朝的贤王已经来接公主了，皇上口谕，让公主梳妆后，便即刻动身吧。

”清络扫了一眼花著雨的脸，淡淡说道。

“我脸上的妆容，也是新嫁娘的妆容，就不必梳妆了，这样挺好。

”花著雨唇角勾着轻笑，黑色胎记在她的笑容里愈发丑陋。

昨日，奶奶请了府里最会梳妆的秋娘为她妆容，这差不多是她有生以来第一次妆扮。

胭脂膏子、蔻丹、珠钗、黛笔、华美的裙裳，这些女子常用之物，她虽见过，但却差不多是第一次用在自己身上。

梳头、敷面、扑粉、描娥眉、点绛唇，将她妆扮的如同仙子，连她都几乎认不出自己了。

只是，妆扮的再美又如何，并无人稀罕看到。

而如今，精心妆扮的一张脸，已经被那块黑色黛青完全毁了。

“既是如此，那便请暮云公主上轿吧。

”清络姑姑也不甚在意地说道。

不愧是浸淫在宫中的人，似乎见惯了风雨，看到花著雨脸上狰狞的胎记，只是淡淡地挑了挑眉。

几个宫女上前，搀扶着花著雨上了早已候在外面的轿撵上，一路被抬到了乾庆殿大门外。

皇帝皇后和文武百官都在那里，花著雨下了轿撵，拜别了皇帝和皇后。

大约是帝后得了什么消息，也没有让花著雨掀开盖头，还对北朝的使者贤王言道，说是他们南朝的规矩，女子出嫁，未入洞房，未见夫君前，这盖头是万万不能揭开的，否则便是不吉，这桩姻缘必遭波折。

北朝的贤王是皇太子的叔父，已经年过半百，一向是主和派。

这是两国之间的和亲，他自然不敢莽撞，连连称是。

花著雨得不到爹爹的消息，也不敢莽撞行事。

是以，这场送嫁也没什么波折。

她在桃色的搀扶下，沿着华丽延绵的波斯红毯，缓缓向前走去。

红毯两侧，站满了送嫁的人。

被围观的感觉，让花著雨极不舒服。

这些人中，应该也包括姬凤离吧，毕竟，他是当朝左相，这和亲送嫁，他不可能不来的。

果然，花著雨看到了一双青色软靴，绣着金色云纹。

朝服是深红色的，衣襟上绣着仙鹤，这是一品文官的朝服。

<<凤隐天下>>

桃色在花著雨耳畔悄声道：“小姐，姬相。

”花著雨笑了笑，她和他，如今一点关系都没有了。

脚步在他面前没有丝毫停顿，缓缓地一步一步走了过去。

走过了午门，上了北朝迎亲的马车。

礼部派了五百人的队伍送嫁，甚是排场。

禹都的百姓也挤满了街道，前来观礼。

唢呐锣鼓，喧天的礼乐，极是热闹，听在花著雨耳中，却极是讽刺。

队伍一直向西，行了一日，到了距禹都最近的云城，当夜，一行人便宿在了云城最大的悦君客栈。

用了晚膳，花著雨倚在床榻上，浑身依然无力，终于知晓这合卺毒酒的药力还有一个好处，那就是防止她逃跑。

不知姬凤离给她用的到底是什么药，除了浑身无力，倒也没有别的不妥。

只是，不知对她的身子有没有损害。

花著雨躺在床上方要睡去，窗棂处有轻巧的响动声，一个人从窗子里爬了进来。

桃色一见来人，宛如见了救星一般，冲过去抓住来人的手，激动地问道：“终于盼来个人儿，锦色姐姐，侯爷怎么样了？”

”来人却甩开桃色的手，疾步走到花著雨面前，缓缓跪了下去，“小姐，都是奴婢害了小姐啊！”

”她低垂着头，哽咽着说道。

“锦色，你这是怎么了，这件事和你有什么关系？”

你快起来。

”花著雨蹙眉说道，示意桃色将她搀扶起来。

“小姐，如若不是锦色，你怎么会被姬相嫌弃，又怎么会被迫去和亲。

”锦色低着头，红着眼圈说道。

锦色也是花府中的丫鬟，但和桃色不同，桃色是他们花府家奴的孩子，而锦色，却是花著雨小时候在街上买的。

彼时花著雨才七岁，随着奶娘上街，看到几个无赖在鞭打一个小姑娘。

那个小姑娘也不过才六七岁，衣衫褴褛，头发蓬乱，抱着头瑟瑟发抖。

小脸上有着指甲的掐痕，背上衣衫已经被打烂，露出了伤痕累累的鞭痕，一双圆溜溜的眼睛，惊慌绝望地看着她。

花著雨央着奶奶从无赖们手中买回来她，将她带回花府。

因她不说自己的名姓，奶奶便为她取名锦色，让她做了花著雨的贴身丫鬟。

两人一起长大，感情甚好。

几年前，花著雨离开了花府，锦色便去伺候花老太太。

这些年，花著雨不在府中，花老太太便让锦色扮作花著雨，遇到什么花家小姐不得不参加的宴会，也是由锦色代她前去。

因自知是假的，锦色很低调，却不想为花著雨挣了一个无名无才无德的名声。

锦色就是因为此事歉疚，可是，这次的事怎么能怪锦色呢？

根本就扯不上的。

“锦色，这事和你没有一点关系，你不要难过。

老夫人和侯爷如今怎么样了？”

”花著雨蹙眉问道。

“昨日，侯爷送走了小姐，便得了皇上密旨，去了西疆。

所以，侯爷恐怕还不知小姐和亲之事。

老夫人听说小姐和亲，哭了一夜，她不放心中小姐，所以让奴婢也跟了去，一路上好照顾小姐。

”锦色悄悄抹去眼泪，正色说道。

花著雨从没有想到，自己刚刚嫁走，爹爹就被调离京城了。

西凉大败，又是刚刚求和，眼下西疆正是安定之时，有什么紧急军务？

恐怕只是为了让自己能顺利和亲吧！

<<凤隐天下>>

她心中有些寒，都说伴君如伴虎，他们花家为皇上卖命多年，却不知道，哪一天会被皇上卖掉。此次和亲，恐怕也不是想象的那么简单。

“锦色，既然你来了，不如你留下，让桃色回去吧。

北方蛮荒之地，还是少一个人去受苦吧！

”锦色和桃色不同，她自小是吃苦过来的，少时和花著雨一起学过武，这些年在府里和侍卫们也经常一起练武，虽不是武艺高强，但总比一点武艺也不会的桃色强。

如若可以，她是希望她们两个人都回去的，但是，她现在浑身无力，无人照顾还是不行的。

桃色死活不愿回去，花著雨只得让锦色将她绑了，禀明了北朝的贤王，让礼部随行的兵士将她送了回去。

<<凤隐天下>>

媒体关注与评论

《凤隐天下》的结构紧凑，场景从南朝、辗转北朝、复归南朝都写得条理清楚，故事完整；事件从出嫁到劫囚，从战至从宦，斗智和斗勇都描述得清晰明了，层次分明。

江湖的血雨腥风，朝堂的波谲云诡，谁才是覆雨翻云手？

花前月下的缠绵，征战沙场的豪情，谁才是她最后的良人？

——畅销书作家、《扶摇皇后》作者 天下归元 出云文章不仅仅在那或光风霁月或皎若白荷纯粹美好的人物雕琢，也不仅仅在那细腻优美、旖旎灵秀的文笔，更是在于行文间展露的那种勾魂摄魄、荡气回肠、刻骨铭心、回味悠长的惊艳感。

——畅销书作家、《且试天下》作者 倾冷月 花著雨是一个令人惊艳的女子，有把酒而歌、浴血沙场的英雄豪情，也有随风轻舞、抚琴弄箫的缱绻柔情。

她可以怒发冲冠劫法场，也可以隐忍暗藏入朝堂。

她步步为营，不是为了高坐庙堂上那个人的野心，更不是为了名垂千古，而是因为她的每一个决定，都牵连着太多人的性命。

这就是她，一个复杂却也纯真的女子--多谋，冷血，狠厉，同时有肝胆，有情义，有忠心。

——畅销书作家、《天上有棵爱情树》作者 桩桩 看了很多小说，有越看越没劲直接翻结局的，有看过就忘了写什么的，只有出云的文，让我刻骨铭心。

看书多得已经心如止水，这《女子倾城·红颜：凤隐天下（套装2册）》却一再让我为情所动，看了又看，深深沉醉其中。

人生若只如初见，多美的感情，正如我看《凤隐天下》，一如初见般欢喜。

——畅销书作家、《血嫁》作者 远月

<<凤隐天下>>

编辑推荐

<<凤隐天下>>

名人推荐

《凤隐天下》的结构紧凑，场景从南朝、辗转北朝、复归南朝都写得条理清楚，故事完整；事件从出嫁到劫囚，从战至从宦，斗智和斗勇都描述得清晰明了，层次分明。

江湖的血雨腥风，朝堂的波谲云诡，谁才是覆雨翻云手？

花前月下的缠绵，征战沙场的豪情，谁才是她最后的良人？

——畅销书作家、《扶摇皇后》作者 天下归元出云文章不仅仅在那或光风霁月或皎若白荷或纯粹美好的人物雕琢，也不仅仅在那细腻优美、旖旎灵秀的文笔，更是在于行文间展露的那种勾魂摄魄、荡气回肠、刻骨铭心、回味悠长的惊艳感。

——畅销书作家、《且试天下》作者 倾泠月花著雨是一个令人惊艳的女子，有把酒而歌、浴血沙场的英雄豪情，也有随风轻舞、抚琴弄箫的缱绻柔情。

她可以怒发冲冠劫法场，也可以隐忍暗藏入朝堂。

她步步为营，不是为了高坐庙堂上那个人的野心，更不是为了名垂千古，而是因为她的每一个决定，都牵连着太多人的性命。

这就是她，一个复杂却也纯真的女子——多谋，冷血，狠厉，同时有肝胆，有情义，有忠心。

——畅销书作家、《天上有棵爱情树》作者 桩桩看了很多小说，有越看越没劲直接翻结局的，有看过就忘了写什么的，只有出云的文，让我刻骨铭心。

看书多得已经心如止水，这本书却一再让我为情所动，看了又看，深深沉醉其中。

人生若只如初见，多美的感情，正如我看《凤隐天下》，一如初见般欢喜。

——畅销书作家、《血嫁》作者 远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